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惠州市海上应急搜救中心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0

填报人：范党培

联系电话：0752-5566973

填报日期：2023.04.03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惠州市海上应急搜救中心是市人民政府根据《关于设立惠州市海上应急搜救中心的通知》（惠市编[2006]118号）及《关于印发惠州市海上应急搜救中心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惠市编[2012]109号）成立的公益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正科级），并于2006年12月20日挂牌运作。中心主要职能是：

- 1、代市政府起草海上搜救工作有关规章制度和有关预案；
- 2、进行24小时的海上接警值班工作，负责组织、指挥、协调海上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 3、编制本年度海上搜救财政预算；
- 4、指定辖区海上救援力量，完善搜救通信网络；
- 5、组织、协调本市海上油污泄漏和海上保安的应急处置；
- 6、组织市海上应急搜救成员单位进行海上突发事件的善后工作；
- 7、负责市海上应急领导小组联席会议的召集和会务工作；
- 8、组织本市海上搜救应急演练、演习；
- 9、负责海上应急搜救的相关培训；
- 10、承办市委、市政府和省搜救中心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人员情况：

市编委会核定我中心人员编制为16名，现有在职人员

16 人，无人员增减。

（三）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在惠州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广东省海上搜救中心指导下，在惠州海事局的精心管理下，在各级政府、各有关部门的密切配合下，本中心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紧紧围绕水上交通安全监管中心工作，按照“把握规律、抓住重点，关注异常，给力预防”的监管方针，落实“动起来、严起来、好起来”的要求，我中心严格执行上级关于疫情防控、节假日以及春运、“两会”和党的二十大等特别防护期期间的应急值班工作。中心共接警 63 起，累计处置海上险情 18 宗，涉及遇险船舶 19 艘，遇险人数 50 人，成功救助 49 人，救助成功率为 97.5%。协调组织派出参与救助的船舶 101 艘次，直升飞机 3 架次，高度重视防台工作，将防台工作作为头等大事来抓。本着“宁可防而不来，不可来而不防，防救结合”的原则，与惠州海事局共同筹备召开了我市 2022 年海上搜救工作会议暨海上船舶海港防热带气旋工作会议，以及 2022 年广东省海上搜救中心成员会议暨海上船舶海港防热带气旋工作惠州分会场会议。今年没有正面登陆惠州辖区但对我市带来影响的台风主要有 6 个：3 号台风“暹芭”、7 号台风“木兰”、9 号台风“马鞍”、16 号台风“奥鹿”、20 号台风“纳沙”和 22 号台风“尼格”。防台期间，安全转移非船员 784 人，全市

没有发生因台风影响造成的海上人员伤亡事故和财产损失。联合有关单位和部门，分别筹备举办了“惠州市大亚湾 2022 年港口设施保安和海上溢油综合应急演练”和“2022 年仲恺高新区东江饮用水源污染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两次演练共 20 家单位共 260 余人参演，充分检验了各单位、企业水上应急事故处理能力和协同作战能力，积累了实战经验，进一步提升了我市水上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进行 24 小时的海上接警值班工作，负责组织、指挥、协调海上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2、组织市海上应急搜救成员单位进行海上突发事件的善后工作；

3、组织市海上应急领导小组联席会议的召集和会务工作；

4、组织本市海上搜救应急演练、演习。

（五）、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1、本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813.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3.21 万元，占总支出 63.11%；项目支出 299.94 万元，占总支出 36.89%。

（1）、2022 年度预算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批复 2022 年市直部门预算的通知》（惠财预〔2022〕4 号），市财政局批复我中心 2022 年年初预算收入 508.73 万元；

预算支出 508.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78.49 万元，运转类项目支出 30.24 万元）。

（2）、2022 年度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度总收入 813.2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38.30 万元，其他收入 174.98 万元；2022 年度总支出 813.15 万元，基本支出：513.2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471.70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41.51 万元）；项目支出：299.94 万元。

（3）、“三公”经费使用管理情况

“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控制数）金额为 3.8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3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 3.5 万元。

“三公”经费执行情况

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为 3.5 万元，比上年减少 0%，完成预算的 92.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减 0 元，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减 0 元，增加-，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5 万元，比上年增减 0 元，增加-，完成预算的 100%。

二、绩效自评

（一）、自评结论

本中心能够较好地配合市委市政府及主管单位完成各项重

点工作，预算编制科学合理，预算执行严格时效，预算使用效益良好。结合我中心的实际情况，填写了基础数据表，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评分，综合评价结果为：优。

（二）、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

2022 年，中心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使得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如下：

1、预算编制情况。

2022 年中心部门预算编制遵循公共性、综合性、真实性和绩效性。一是根据中心人员情况合理规范编制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等；二是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合理分配项目资金用途；三是细化政府采购预算，强化采购预算约束。

2、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管理情况。本部门严格按照批复的部门预算安排各项支出，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市相关规定，厉行节约规范使用预算资金。在支出管理中，认真执行国库支付、政府采购、重点工作和大额支付上会集体决策等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认真做好每月与银行、财政国库科、业务科的对账工作，加强动态监控。保障部门各项工作顺利开展。严格执行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本年的财务预（决）算信息公开统一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公开预（决）算

信息。

资产管理指标。中心的公共财产物资实行使用市财政局的“资产管理系统”统一管理、统一调配，并按使用人建立了资产实物管理台账，实行使用、保管签字登记制度。对单位固定资产统一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站，并按政府采购程序和有关规定加强采购手续。年底对财产物资进行清查、盘点、核对、处理。对取得的资产实物及时进行会计核算。

3. 、预算使用效益。

经济性分析。公用经费控制率控制在相关部门要求内，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保持一致，对机构运转成本控制程度高。严格按照批复的部门预算安排各项支出，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市相关规定，厉行节约规范使用预算资金。

效率性分析。中心在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以市委重点工作主线，解放思想、锐意创新、担当实干。中心根据设定的整体绩效目标，有效地按照设定绩效目标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中心预算安排的各项工作基本上按计划时间完成。

（三）、部门整体支出使用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

三、其他自评情况

按要求，中心对所有使用市级财政资金项目的使用情况进行整体绩效评价，总体情况良好。

惠州市海上应急搜救中心

2023 年 4 月 3 日